

新蔡縣志卷三

新蔡縣知縣莫璽章輯

康熙三十二年裁解款項

本府表箋原額銀四兩

除荒實徵銀八錢七厘九毫

康熙四十五年裁解款項

進士坊牌原額銀三兩一錢二分六厘

除荒實徵銀六錢三分一厘四毫解司充餉其

進士坊牌銀兩每名三十兩在京支給

雍正元年停止銷算款項

時憲書原額銀一十九兩八錢一分九厘七毫

除荒實徵銀四兩三厘二毫

雍正七年奉裁燈夫

本縣燈夫四名工食原額銀二十四兩

除荒實徵銀四兩八錢四分七厘五毫

閏月原額銀二兩

除荒實徵銀五錢二分六厘七毫

以上裁解連閏實徵共銀七十一兩一錢五分七厘

五毫八絲七忽三微四纖二沙裁歸丁地起

運項下充餉

應支欸項

脩理

脩理

文廟原額銀一十兩

除荒實徵銀二兩一分九厘八毫

南汝道快手六名工食原額銀三十六兩

除荒實徵銀七兩二錢七分一厘二毫

補額銀二十八兩七錢二分八厘八毫

閏月原額銀三兩

除荒實徵銀七錢九分五絲

補額銀二兩二錢九厘九毫五絲

本府通判俸原額銀六十兩

除荒實徵銀一十二兩一錢一分八厘八毫照

數支給不補額銀

門子二名工食原額銀一十二兩

除荒實徵銀二兩四錢二分三厘八毫

補額銀九兩五錢七分六厘二毫

閏月原額銀一兩

除荒實徵銀二錢六分三厘三毫五絲

補額銀七錢三分六厘六毫五絲

快手八名本縣分派四名工食原額銀二十四兩

除荒實徵銀四兩八錢四分七厘五毫

補額銀一十九兩一錢五分二厘五毫

閏月原額銀二兩

除荒實徵銀五錢二分六厘七毫

補額銀一兩四錢七分三厘三毫

本縣知縣俸原額銀四十五兩

除荒實徵銀九兩八分九厘一毫照數支給不
補額銀

門子二名工食原額銀十二兩

除荒實徵銀二兩四錢二分三厘八毫

補額銀九兩五錢七六厘二毫

閏月原額銀一兩

除荒實徵銀二錢六分三厘三毫五絲

補額銀七錢三分六厘陸毫五絲

皂隸十六名工食原額銀九十六兩

除荒實徵銀一十九兩三錢九分

補額銀七十六兩六錢一分

閏月原額銀八兩

除荒實徵銀二兩一錢六厘八毫

補額銀五兩八錢九分三厘二毫

馬快八名工食原額銀四十八兩

除荒實徵銀九兩六錢九分五厘

補額銀三十八兩三錢五厘

閏月原額銀四兩

除荒實徵銀一兩五分三厘四毫

補額銀二兩九錢四分六厘六毫

看監禁平八金五食原銀四十八兩

除荒實徵銀九兩六錢九分五厘

補額銀三十八兩三錢五厘

閏月原額銀四兩

除荒實徵銀一兩五分三厘四毫

補額銀二兩九錢四分六厘六毫

轎傘扇夫七名工食原額銀四十二兩

除荒實徵銀八兩四錢八分三厘一毫

補額銀三十三兩五錢一分六厘九毫

閏月原額銀三兩五錢

除荒實徵九錢二分一厘七毫

補額銀二兩五錢七分八厘三毫

庫子四名工食原額銀二十四兩

除荒實徵銀四兩八錢四分七厘五毫

補額銀一十九兩一錢五分二厘五毫

閏月原額銀二兩

除荒實徵銀五錢二分六厘七毫

補額銀一兩四錢七分三厘三毫

斗級四名工食原額銀二十四兩

除荒實徵銀四兩八錢四分七厘五毫

補額銀一十九兩一錢五分二厘五毫

閏月原額銀二兩

除荒實徵銀五錢二分六厘七毫

除荒實徵銀五錢二分六厘七毫

補額銀一兩四錢七分三厘三毫

典史俸原額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除荒實徵銀六兩三錢六分六厘四毫照數支給不補額銀

門子一名工食原額銀六兩

除荒實徵銀一兩二錢一分一厘九毫

補額銀四兩七錢八分八厘一毫

閏月原額銀五錢

除荒實徵銀一錢三分一厘六毫七絲

補額銀三錢六分八厘三毫三絲

皂隸四名工食原額銀二十四兩

除荒實徵銀四兩八錢四分七厘五毫

補額銀一十九兩一錢五分二厘五毫

閏月原額銀二兩

除荒實徵銀五錢二分六厘七毫

補額銀一兩四錢七分三厘三毫

馬夫一名工食原額銀六兩

除荒實徵銀一兩二錢一分一厘九毫

補額銀四兩七錢八分八厘一毫

閏月原額銀五錢

除荒實徵銀一錢三分一厘六毫七絲
補額銀三錢六分八厘三毫三絲

補額銀三錢六分八厘三毫三絲

教官俸原額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於乾隆元年奉
文教職增添全俸每員俸銀四十兩教諭訓
導二員共銀八十兩

除荒實徵銀六兩三錢六分六厘四毫

補額銀七十三兩六錢三分三厘六毫在於丁
地起運項下補給

齋夫三名工食原額銀三十六兩

除荒實徵銀七兩二錢七分一厘二毫

補額銀二十八兩七錢二分八厘八毫

閏月原額銀三兩

新修縣志卷三
除荒實徵銀七錢九分五絲

補額銀二兩二錢九厘九毫五絲

膳夫二名工食原額銀四十兩

除荒實徵銀八兩七分九厘二毫

補額銀三十一兩九錢二分八毫

閏月原額銀三兩三錢三分三厘三毫

除荒實徵銀八錢七分七厘八毫五絲

補額銀二兩四錢五分五厘四毫五絲

門斗二名工食原額銀一十四兩四錢

除荒實徵銀二兩九錢八厘五毫

補額銀一兩二錢九厘五毫

正月原額銀一兩二錢

除荒實徵銀三錢一分五厘九毫七絲

補額銀八錢八分四厘三絲

本縣各路舖司兵工食原額銀六十六兩

除荒實徵銀一十三兩三錢三分六毫五絲

補額銀五十二兩六錢六分九厘三毫五絲

閏月原額銀五兩五錢

除荒實徵銀一兩四錢四分八厘四毫

補額銀四兩五分一厘六毫

本縣各河渡夫工食原額銀十兩八錢

除荒實徵銀二兩一錢八分一厘四毫

補額銀八兩六錢一分八厘六毫

閏月原額銀九錢

除荒實徵銀二錢三分七厘四絲

補額銀六錢六分二厘九毫六絲

工部尙書曹墳夫一名工食原額銀七兩二錢

除荒實徵銀一兩四錢五分四厘三毫

補額銀五兩七錢四分五厘七毫

以上各役工食連閏原額銀六百二十三兩八錢

三分三厘三毫

除荒連閏實徵銀一百二十八兩九錢一

補額銀四毫五絲
補額銀四百九十四兩九錢二分八毫五絲在

補額銀四百九十四兩九錢二分八毫五絲在
于丁地折色項下補給

文廟祭祀原額銀四十五兩查係中學止該額銀四十兩
除荒實徵銀九兩八分九厘一毫

補額銀三十兩九錢一分九毫在于丁地折色
項下補給

風雲雷雨壇祭祀原額銀一十八兩

除荒實徵銀三兩六錢三分五厘六毫

社稷壇祭祀原額銀一十二兩

除荒實徵銀二兩四錢二分三厘八毫

八蜡祠祭祀原額銀四兩

除荒實徵銀八錢七厘九毫

邑屬壇祭祀原額銀十五兩

除荒實徵銀三兩二分九厘七毫

以上各壇廟祭祀實徵共銀九兩八錢九分七厘

雍正十二年題准在于耗羨銀內撥補銀七兩九錢

七分九厘六毫

二項共銀一十七兩八錢七分六厘六毫于乾隆六

年奉

文各壇廟祭祀均勻分派額支銀二十八兩

七錢三分六厘一毫四絲五忽

司不收祭祀銀一十兩八錢五分九厘五毫

忽在丁地開色項下補給理合登明

民壯五十名工食原額銀三百兩

除荒實徵銀六十兩五錢九分三厘九毫

閏月原額銀二十五兩

除荒實徵銀六兩五錢八分三厘五毫一絲于

雍正十年奉

文民壯工食並置器械每名照八兩之數支
給計酌存民壯二十名工食原額銀一百六
十兩除連閏實徵銀六十七兩一錢七分七
厘四毫一絲外

撥補銀九十二兩八錢二分二厘五毫九絲在于